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审计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 三、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 四、2021 年度业务活动表
- 五、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 六、会计报表附注
- 七、管理层建议书
- 八、北京中天华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天华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中天华庆审字（2022）第 050 号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基金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基金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

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基本情况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10000MJ0177059C，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18 年 05 月 02 日至 2023 年 05 月 01 日。法定代表人为朱娜，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 号（北京实创高科技发展总公司 2-2 号 D 栋 1-8 层）502 室，无业务主管单位。注册开办资金 200.00 万元。

七、财务状况：

1、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4,543,465.65 元，其中：货币资金 77,027.04 元，应收款项 18,916.86 元（应收账款 0.00 元，其他应收款 18,916.86 元），预付账款 1,362,243.80 元，存货 21,322,210.80 元，待摊费用 81,400.32 元，无形资产 1,681,666.83 元。

2、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1,357,572.00 元，其中：流动负债 1,357,572.00 元。

3、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23,185,893.65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35,832,157.84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12,646,264.19 元。

4、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收入 397,315,014.86 元，其中：捐赠收入 397,313,591.84 元，其他收入 1,423.02 元。

5、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支出 464,327,958.05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463,796,990.23 元，管理费用 530,967.82 元。

6、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463,796,990.23 元，上年末净资产 90,198,836.84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514.19%；管理费用支出 530,967.82 元，管理费用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0.11%。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艳春
370500080002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华娜
110002280017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21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7059C			
开户银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200095619200336289	
	北京农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0413000103000081219	
会计机构负责人姓名	武亚娟	专业技术职称	无	
会计姓名	武亚娟	专/兼职	专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无	代理机构主管人姓名	无	
是否登记或认定为慈善组织	是	登记或认定时间	2016-12-6	
是否取得公开募捐资格	否	取得时间	无	
最近一次取得税收优惠资格的年度和批次	是否取得	取得优惠的时间	批准部门	批准文号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否	无	无	无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是	2018-5-30	北京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 北京市税务局	京财税〔2018〕 1062号附件4
其他资格	无			
开户银行和账号	支 设 机 构 有 、 代 表 银 行 账 和 账 号 号 机 构 的 及 其 分			
实体	无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2,143,131.17	77,027.04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7,500.00	155,778.00
应收款项	3	32,035.46	18,916.86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30,480.00	1,362,243.80	应交税金	26	17,857.14	1,794.00
存货	5	85,900,747.00	21,322,210.80	预收账款	27		1,200,000.00
待摊费用	6	186,133.56	81,400.32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88,292,527.19	22,861,798.82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25,357.14	1,357,572.0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25,357.14	1,357,572.00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90,198,836.84	-12,646,264.19
无形资产	20	1,931,666.79	1,681,666.83	限定性净资产	40		35,832,157.84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1	90,198,836.84	23,185,893.65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90,224,193.98	24,543,465.6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90,224,193.98	24,543,465.65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206,053,464.64		206,053,464.64		397,313,591.84	397,313,591.84
提供服务收入	2						
商品销售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其他收入	6	2,604.23		2,604.23	1,423.02		1,423.02
收入合计	7	206,056,068.87		206,056,068.87	1,423.02	397,313,591.84	397,315,014.86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8	118,683,953.42		118,683,953.42	463,796,990.23		463,796,990.23
(二) 管理费用	9	420,180.29		420,180.29	530,967.82		530,967.82
其中: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6,000.00		6,000.00
行政办公支出		63,219.92		63,219.92	170,234.62		170,234.62
其他		356,960.37		356,960.37	354,733.20		354,733.20
(三) 筹资费用	10						
(四) 其他费用	11						
费用合计	12	119,104,133.71		119,104,133.71	464,327,958.05		464,327,958.0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361,481,434.00	-361,481,434.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14	86,951,935.16		86,951,935.16	-102,845,101.03	35,832,157.84	-67,012,943.19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2021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4,570,099.04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5,945,677.47
现金流入小计	8	20,515,776.5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6,095,596.2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10,379,364.94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6,106,919.41
现金流出小计	13	22,581,880.6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2,066,104.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处置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066,104.13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6 年 12 月 06 日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7059C, 法定代表人: 朱娜。

业务主管单位: 无。

业务范围: 资助开展扶贫、济困、助老、助残活动; 资助贫困重大疾病患者救助; 资助大众健康领域的学术研究、学术交流。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 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 月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 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 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个别认定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援助项目 APP 软件	10
ERP 研发费用	10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143,095.31	77,027.0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5.86	0.00
合计	—	2,143,131.17	77,027.04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类别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应收账款	11,235.46	0.00	11,235.46	0.00	0.00	0.00
2、其他应收款	20,800.00	0.00	20,800.00	18,916.86	0.00	18,916.86
合计	32,035.46	0.00	32,035.46	18,916.86	0.00	18,916.86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0,800.00	0.00	20,800.00	18,916.86	0.00	18,916.86
合计	20,800.00	0.00	20,800.00	18,916.86	0.00	18,916.86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个人借款	20,800.00	100.00%	18,916.86	100.00%	1年以内	借款	
合计	20,800.00	100.00%	18,916.86	100.00%	—	—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0,480.00	0.00	30,480.00	1,362,243.80	0.00	1,362,243.80
合计	30,480.00	0.00	30,480.00	1,362,243.80	0.00	1,362,243.80

(2) 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浦江浙吉贸易有限公司	18,480.00	60.63%	0.00	0.00%	—	—
2 北京宝来汇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39.37%	60,000.00	4.40%	1年以内	服务费
3 安徽省第二人民医院	0.00	0.00%	1,100,000.00	80.75%	1年以内	项目款救助金
4 广东省人民医院	0.00	0.00%	100,000.00	7.34%	1年以内	课题费

5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0.00	0.00%	122,000.00	8.96%	1年以内	科研费
6	深圳市欧途顿事业有限公司	0.00	0.00%	-19,756.20	-1.45%	1年以内	服装费
合计		30,480.00	100.00%	1,362,243.80	100.00%	—	—

4、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接受捐赠物资	85,900,747.00	382,743,492.80	447,322,029.00	21,322,210.80
合计	85,900,747.00	382,743,492.80	447,322,029.00	21,322,210.80

5、待摊费用

明细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数
肝遇之路患者援助项目	162,800.12	0.00	81,399.96	81,400.16
邮箱服务费	23,333.44	0.00	23,333.28	0.16
合计	186,133.56	0.00	104,733.24	81,400.32

6、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2,500,000.00	0.00	0.00	2,500,000.00
援助项目 APP 软件	1,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
ERP 研发费用	1,500,000.00	0.00	0.00	1,50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568,333.21	249,999.96	0.00	818,333.17
援助项目 APP 软件	308,333.21	99,999.96	0.00	408,333.17
ERP 研发费用	260,000.00	150,000.00	0.00	41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31,666.79	0.00	249,999.96	1,681,666.83
援助项目 APP 软件	691,666.79	0.00	99,999.96	591,666.83
ERP 研发费用	1,240,000.00	0.00	150,000.00	1,090,000.00

7、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1、应付账款	7,500.00	0.00	7,500.00	0.00
2、其他应付款	0.00	289,778.00	134,000.00	155,778.00
合计	7,500.00	372,600.60	141,500.00	155,778.00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深圳市欧途顿事业有限公司	7,500.00	0.00	7,500.00	0.00
合计	7,500.00	0.00	7,500.00	0.00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夏润秋	0.00	155,778.00	0.00	155,778.00
朱娜	0.00	134,000.00	134,000.00	0.00
合计	0.00	289,778.00	134,000.00	155,778.00

8、预收账款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陈业霞	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黑龙江福和制药集团股份有限	0.00	6,000.00	6,000.00	0.00
凯联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0.00	533,000.00	533,000.00	0.00
上海皓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0.00	5,500,000.00	4,500,000.00	1,000,000.00
石药集团百克(山东)生物制药	0.00	569,446.00	569,446.00	0.00
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	0.00	976,425.00	976,425.00	0.00
四川金东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0.00	350,000.00	350,000.00	0.00
四川省聚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0.00	7,410.00	7,410.00	0.00
四川省科力立中药材有限公司	0.00	11,558.00	11,558.00	0.00
四川五盛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	0.00	451,350.00	351,350.00	100,000.00
合计	0.00	8,605,189.00	7,405,189.00	1,200,000.00

9、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适用税率
个人所得税	17,857.14	1,794.00	超额累进税率
合计	17,857.14	1,794.00	—

10、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非限定性净资产	90,198,836.84	0.00	102,845,101.03	-12,646,264.19
2、限定性净资产	0.00	35,832,157.84	0.00	35,832,157.84
合计	90,198,836.84	35,832,157.84	102,845,101.03	23,185,893.65

净资产比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支出增加。

11、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397,313,591.84	206,053,464.64
其他收入	1,423.02	2,604.23
合计	397,315,014.86	206,056,068.87

(1) 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	小计	限定	非限定性	小计
1、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	238,132,265.00	0.00	238,132,265.00	0.00	123,012,245.81	123,012,245.81
其中：捐款	2,451,425.00	0.00	2,451,425.00	0.00	7,220,120.81	7,220,120.81
捐物	235,680,840.00	0.00	235,680,840.00	0.00	115,792,125.00	115,792,125.00
2、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9,441,012.40	0.00	89,441,012.40	0.00	49,423,506.00	49,423,506.00
其中：捐款	765,002.40	0.00	765,002.40	0.00	1,235,076.00	1,235,076.00
捐物	88,676,010.00	0.00	88,676,010.00	0.00	48,188,430.00	48,188,430.00
3、石药集团百克（山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2,444,600.00	0.00	32,444,600.00	0.00	14,925,240.00	14,925,240.00
其中：捐款	1,532,600.00	0.00	1,532,600.00	0.00	0.00	0.00
捐物	30,912,000.00	0.00	30,912,000.00	0.00	14,925,240.00	14,925,240.00
4、上海力声特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8,322,750.00	8,322,750.00
其中：捐款	0.00	0.00	0.00	0.00	8,322,750.00	8,322,750.00
捐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黑龙江福和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23,288.00	0.00	26,123,288.00	0.00	0.00	0.00
其中：捐款	1,218,968.00	0.00	1,218,968.00	0.00	0.00	0.00
捐物	24,904,320.00	0.00	24,904,320.00	0.00	0.00	0.00
6、上海皓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其中：捐款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捐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391,141,165.40	0.00	391,141,165.40	0.00	195,683,741.81	195,683,741.81

12、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活动费	850,342.62	929,908.54
印刷制作	2,020.00	164,195.00
邮寄费	45,634.90	26,979.00
补助	6,095,596.29	6,334,525.35

药品	447,322,029.00	95,280,986.40
交通费	12,260.00	4,970.02
差旅费	42,347.23	54,624.49
技术服务费	8,348,340.00	14,554,827.74
物料费	648,057.19	795,190.64
劳务费	418,800.00	537,746.24
招待费	11,563.00	0.00
合计	463,796,990.23	54,948,927.89

1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6,000.00	0.00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和服务开支	170,234.62	63,219.92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354,733.20	356,960.37
其中：交通费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354,733.20	356,960.37
其他	0.00	0.00
合计	530,967.82	420,180.29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理事姓名	工作单位	理事会职务	是否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
朱娜	北京宝来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理事长	否
郑明广	中国远大集团辽宁远大诺康医药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副理事长	否
孙二虎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秘书长	秘书长	否
贾旭	北京宝来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理事	否
杨森	北京博大精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	理事	否
王有福	北京宝来通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监事	否

上述理事会成员共计 6 人，均未在本基金会领取薪金等报酬。

2、基金会共有员工 2 人，均不在本基金会领取工资薪金，明细如下：

职位名称	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人均工资	任职情况
会计	1	0.00	0.00	在职
出纳	1	0.00	0.00	在职
合计	2	0.00	0.00	——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1、公益事业支出比例说明

公益事业支出（业务活动成本中直接用于开展符合公益目的的活动的费用）	上年末净资产	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
463,796,990.23	90,198,836.84	514.19%

2、管理费用支出比例说明

管理费用支出	本年支出	管理费用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
530,967.82	464,327,958.05	0.11%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费用总计
多美素药品援助项目	206,485,285.00	270,841,265.00	0.00	94,490.00	605,061.90	0.00	271,540,816.90
肝遇之路派格宾药品援助项目	89,441,012.40	81,737,310.00	0.00	0.00	0.00	0.00	81,737,310.00
合计	295,926,297.40	352,578,575.00	0.00	94,490.00	605,061.90	0.00	353,278,126.9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基金会的关系
北京宝来通科技有限公司	发起人
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	捐赠人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捐赠人
石药集团百克（山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捐赠人
黑龙江福和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捐赠人
上海皓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捐赠人

2、关联交易

关联方	接受的捐赠收入 本年发生额	捐赠支出 本年发生额
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	238,132,265.00	0.00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9,441,012.40	0.00
石药集团百克（山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2,444,600.00	0.00

黑龙江福和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123,288.00	0.00
上海皓为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3、关联方往来

本基金会无关联往来。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本基金会无固定资产。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〇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朱娜

财务负责人：耿耀辉

日期：2022年2月18日

日期：2022年2月18日

管理建议书

北京红心相通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提供的这份管理建议书，是我们基于为贵基金会服务的目的，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及需要提请贵基金会关注的重大事项而提出的。因为我们主要从事的是对贵基金会财务报表的审计，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我们的建议只包括一般审计工作程序中能揭示的事项，所以并未尝试指出所有可能需要改善的地方，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主要问题不应被视为对贵基金会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正性。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了解了贵基金会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会计人员职责、资产管理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并作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贵基金会现有的内部控制总体上还是有效的。

对你基金会无管理建议。

北京中天华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艳春
370500080002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华娜
110002280017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797552717R

营业执照

(副本) (2-1)



名称 北京中天华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艳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变更注册资本、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事务咨询、其他会计、税务、法律、管理咨询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28日

营业期限 2006年12月28日至 2036年12月27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15号二号楼五层506号



登记机关



2020年10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114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天华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张艳春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左家庄15号二楼五层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49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2006]295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2月26日



1101010978800